粤电小草湖25万千瓦风电项目涉网试验与仿真建模服务工程分包标段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　PC-0128-26J5-FS0079　）

1.采购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已成交粤电小草湖25万千瓦风电项目，项目业主为粤电吐鲁番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资金已落实。其中粤电小草湖25万千瓦风电项目包含的涉网试验与仿真建模服务标段已得到业主认可，具备采购条件，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人，现对该项目进行涉网试验与仿真建模服务工程采购,凡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且有意响应的企业法人，均可向采购人获取粤粤电小草湖25万千瓦风电项目涉网试验与仿真建模服务工程采购文件参与本项目涉网试验与仿真建模服务工程采购。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建设地点:建设地点:新疆托克逊县境内。

2.2 工程概况及标段概况

本期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地区托克逊县，属于小草湖风区。风电场距离托克逊县约14km，距乌鲁木齐市约130km，风电场区域的海拔集中在45～125m，场地开阔，场址区地形较平坦，地势东南部低、西北部高。本工程为新建工程，位于小草湖南风电场的南部。

2.3 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为2026年 11 月 15 日，最终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竣工日期：2027 年 4 月 30 日。

2.4 质量要求

1）施工的质量标准：工程施工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及以上标准。

（2）使本工程的各项建（构）筑物、设备及设施功能满足工程设计方案和国家规程规范规定的功能参数要求。不出现质量事故，满足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确保单元、分部、分项、单位工程合格率100%。

（3）工程质量应达到《风电场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NB/T 11372-2023）、《风力发电工程达标投产验收规程》（NB/T 31022-2012）、《风力发电场项目建设工程验收规程》（GB/T 31997-2015）规定的合格标准，单项工程和单位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90%，实现达标投产。

2.5 采购范围

2.1 一期涉网试验包含不限于:并网后电能质量监测、一次调频、SVG 性能实验(并网后实验)、AVC 性能实验、AGC 性能实验、稳控单体实验、整站暂态建模。

2.2 一期调相机包含不限于:涉网试验、投产前方式计算、仿真分析计算、仿真建模、AVC 控制策略 RTDS 试验、定值计算。

2.3 二期涉网试验包含不限于:并网前电能质量评估、并网后电能质量监测、一次调频、SVG 性能实验(并网后实验)、AVC 性能实验、AVC 动态联调、AGC 动态联调、AGC 性能实验、储能性能实验、稳控实验及联调、整站仿真建模。

2.4 二期调相机包含不限于:涉网试验、投产前方式计算、仿真分析计算、仿真建模、AVC 控制策略 RTDS 试验、定值计算。

2.5 分包人须严格落实广东省能源集团公司《工程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工作指引》及集团工程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相关管理规定，按要求及时开立对应监管账户，全面接入广东能源集团工程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系统（以下简称“监管系统”），定期、规范完成系统各类信息录入，实现项目资金全程可追溯、全景可视、动态可控；项目所有资金发放均须严格执行发包人审批制度，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分包人需全面配合总包单位落实项目资金监管、合同备案、资金支付管控、农民工工资监管及系统运维等全部相关工作，主动接受建设单位、总包单位及监管系统的核查与管理，具体工作范围如下：

（1）配合资金监管账户管理：分包人须无条件配合总包单位办理项目资金监管协议签订、专用监管账户开立及银企直联授权等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监管体系要求配合完成工程款收支管控、账户余额核查等相关配合工作。

（2）合同资料备案配合：分包人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专业分包、材料采购、设备租赁等合同，须真实、完整、及时提交总包单位，配合总包完成监管系统合同备案工作，确保合同要素信息准确无误，不得虚报、漏报、瞒报。

（3）资金支付配合管理：分包人须按总包要求按时报送资金使用相关资料，配合总包完成月度资金支付计划申报、单笔大额资金审批、付款资料整理上传等工作；及时提供合规有效发票及对应票据信息，配合完成监管系统发票信息录入、资料归档等全部流程。

（4）农民工工资专项管控：分包人负责据实编制本单位农民工工资明细台账，严格执行农民工工资发包人审批发放流程，工资支付前须完整提供农民工入场证明、打卡记录、考勤表等全套佐证资料，经发包人审核确认无误、审批通过后方可发放；工资足额发放后，须当月向总包提交工资银行代发明细等资料，配合完成监管系统工资数据录入、上传及核验工作，杜绝工资拖欠问题。

（5） 纳入监管体系管理：分包人须主动纳入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系统管理体系，严格遵守监管业务流程，配合总包完成本单位合同信息、账户信息、资金流水等内容的审核核查，严格执行集团及项目各项资金监管制度。

（6） 预警问题整改反馈：对监管系统推送的资金支付异常、工资发放异常、履约风险等预警信息，分包人须第一时间配合核查、核实风险原因，及时完成问题整改并按要求反馈整改资料。

（7）系统培训及制度落实：分包人相关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现场负责人须按要求参加广东能源集团及项目组织的监管系统操作、制度培训，熟练掌握监管流程，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

（8） 全面配合上级监管：分包人须全面落实广东省国资委、广东能源集团各项资金穿透式监管要求，无条件配合各级单位开展的资金核查、专项检查、资料调取、台账核查等全部配套工作。

以上所有资金监管配合、资料报送、整改落实、系统配合等全部工作内容均包含在分包合同总价内，不另行计取任何费用。

3.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

3.1.1 企业资质要求：响应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小规模纳税人或一般纳税人资格，并具有承试类贰级及以上，同时具备 CMA(中国计量认证)或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资质。

3.1.2 企业资产（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财务报表等。

3.1.3 企业主要人员要求：/

3.1.4 企业工程业绩要求：提供近类似工程的合同、完工证明文件等

3.1.5 企业资信要求：

（1）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2）响应人在近 3 年无违法、违纪事件、无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发生；

（3）串标或其他违法行为废标的不允许再次参与响应；

（4）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er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财务账户以 及主要资产未被冻结、未被查封的(查询网址：http://wenshu.court.gov.cn/)；

（5）未被法院列为被执行人（查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且不能提供已经履行完毕相应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的；（被法院列为被执行人（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本采购项目执行且不能提供已经履行完毕相 应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的。）

3.2 其他要求

3.2.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 23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 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 ”（https://bid.powerchina.cn）获取采购文件。投标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

（1）已注册的供应商：明确投标标段，下载采购文件；

（2）未注册的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供应商登录”进行投标人注册，完成注册后，明确投标标段，下载采购文件；

（3）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首页-服务中心，可下载《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管理手册（供应商端）》、《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

4.2 本次采购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本次采购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投标工具下载：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门户服务-下载中心-中国电建采购采购平台投标管家。

6. 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 2088 号江西水电公司。

6.2 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

6.3 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响应。响应人登录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6.4 各响应人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6.5 响应文件的开启通过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开标工具全流程远程在线开启。

6.6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响应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响应文件的响应人。

6.7 中国电建采购采购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咨询入口：网站首页-服务中心-“登录系统，联系您的专属业务顾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8. 成交人数量：

成交人数量：1 人。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 2088 号江西水电公司

联 系 人：张伟

电　　话：18100789595

电子邮件：xnygccjj@126.com

10. 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13870652644

11.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1.1 对以上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响应人，请在公告发布期内通过本公告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提出反馈意见。逾期将不再受理。

11.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1 日